金史/卷79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七十八 ◄

金史
卷七十九　列傳第十七

► 卷八十

酈瓊 李成 孔彥舟 徐文 施宜生 張中孚 張中彥 宇文虛中 王倫

列傳第十七 ○酈瓊 李成 孔彥舟 徐文 施宜生 張中孚 張中彥 宇文虛中 王倫

酈瓊

酈瓊，字國寶，相州臨漳人。補州學生。宋宣和間，盜賊起，瓊乃更學擊刺挽強，試弓馬，隸宗澤軍，駐於磁州。未幾告歸，括集義軍七百人，複從澤，澤署瓊為七百人長。澤死，調戍滑州。時宗望伐宋，將渡河。戍軍亂，殺其統制趙世彥，而推瓊為主。瓊因誘眾，號為勤王，行且收兵。比渡淮，有眾萬餘。康王以為楚州安撫使、淮南東路兵馬鈐轄，累遷武泰軍承宣使。未幾，率所領步騎十余萬附于齊，授靜難軍節度使，知拱州。齊國廢，以為博州防禦使。用廉，遷驃騎上將軍。宗弼複河南，以瓊為山東路弩手千戶，知亳州事。丁母憂，去官。

宗弼再伐江南，以瓊素知南方山川險易，召至軍與計事。從容語同列曰：「瓊嘗從大軍南伐，每見元帥國王親臨陣督戰，矢石交集，而王免胄，指麾三軍，意氣自若，用兵制勝，皆與孫、吳合，可謂命世雄材矣。至於親冒鋒鏑，進不避難，將士視之，孰敢愛死乎。宜其所向無前，日辟國千里也。江南諸帥，才能不及中人。每當出兵，必身居數百裏外，謂之持重。或督召軍旅，易置將校，僅以一介之士持虛文諭之，謂之調發。制敵決勝委之偏裨，是以智者解體，愚者喪師。幸一小捷，則露布飛馳，增加俘級以為

己功，斂怨將士。縱或親臨，亦必先遁。而又國政不綱，才有微功，已加厚賞，或有大罪，乃置而不誅。不即覆亡，已為天幸，何能振起耶？」眾以為確論。元帥，謂宗弼也。

及宗弼問瓊以江南成敗，誰敢相拒者。瓊曰：「江南軍勢怯弱，皆敗亡之餘，又無良帥，何以禦我。頗聞秦檜當國用事。檜，老儒，所謂亡國之大夫，兢兢自守，惟顛覆是懼。吾以大軍臨之，彼之君臣，方且心破膽裂，將哀鳴不暇，蓋傷弓之鳥可以虛弦下也。」既而江南果稱臣，宗弼喜瓊為知言。

初，瓊去亳未幾，宋兵陷之而不守，複棄去，乃以州人宋超守之。及大軍至，超複以州事委其鈐轄衛經而遁去。帥府使人招經，經不下。及城潰，百姓惶懼待命，瓊請于元帥曰：「城所不下者，凶豎劫之也。民何罪，願慰安之。」元帥以瓊先嘗守亳，因止戮經而釋其州人，複命瓊守亳。凡六年，亳人德之。遷武甯軍節度使。八年，為泰甯軍節度使。九年，遷歸德尹。貞元元年，加金紫光祿大夫，卒于官，年五十。

李成

李成，字伯友，雄州歸信人。勇力絕倫，能挽弓三百斤。宋宣和初，試弓手，挽強異等。累官淮南招捉使。成乃聚眾為盜，鈔掠江南，宋遣兵破之，成遂歸齊，累除知開德府，從大軍伐宋。齊廢，再除安武軍節度使。

成在降附諸將中最勇鷙，號令甚嚴，眾莫敢犯。臨陣身先諸將。士卒未食不先食，有病者親視之。不持雨具，雖沾濕自如也。有告成反者，宗弼察其誣，使成自治，成杖而釋之，其不校如此。以此士樂為用，所至克捷。

宗弼再取河南，宋李興據河南府。成引軍入孟津。興率眾薄城，鼓噪請戰，成不應。日下昃，興士卒倦且饑，成開門急擊，大破之。興走漢南，成遂取洛陽、嵩、汝等。河南平，宗弼奏成為河南尹，都管押本路兵馬。嘗取官羨粟充公費，坐奪兩官，解職。正隆間，起為真定尹，封郡王，例封濟國公。卒，年六十九。

孔彥舟

孔彥舟，字巨濟，相州林慮人。亡賴，不事生產，避罪之汴，占籍軍中。坐事繫獄，說守者解其縛，乘夜逾城遁去。已而殺人，亡命為盜。宋靖康初，應募，累官京東西路

兵馬鈐轄。聞大軍將至山東，遂率所部，劫殺居民，燒廬舍，掠財物，渡河南去。宋人複招之，以為沿江招捉使。彥舟暴橫，不奉約束，宋人將以兵執之，彥舟走之齊，從劉麟伐宋，為行軍都統，改行營左總管。

齊國廢，累知淄州。從宗弼取河南，克鄭州，擒其守劉政，破孟邦傑于登封，授鄭州防禦使。討平太行車轅嶺賊。從征江南，渡淮，破孫暉兵萬餘人，下安豐、霍丘。及攻濠州，以彥舟為先鋒，順流薄城，擒其水軍統制邵青，遂克濠州。師還，累官工、兵部尚書，河南尹，封廣平郡王。正隆例降金紫光祿大夫，改西京留守。

彥舟荒於色，有禽獸行。妾生女姿麗，彥舟苦虐其母，使自陳非己女，遂納為妾。其官屬負官錢，私其妻與折券。惟破濠州時，諸軍凡系獲皆殺之，彥舟號令毋輒殺，免者數千人，人頗以此稱之。然自幼至老常在行伍，習兵事，知利鈍。海陵欲以為征南將佐，正隆五年，除南京留守。

彥舟有疾，朝臣有傳彥舟死者，而彥舟尚無恙，海陵盡杖妄傳彥舟死者，以激勵之。無何竟死於汴，年五十五。遺表言「伐宋當先取淮南」雲。

徐文

徐文，字彥武，萊州掖縣人，徙膠水。少時販鹽為業，往來瀕海數州，剛勇尚氣，儕輩皆憚之。宋季盜起，募戰士，為密州板橋左十將。勇力過人，揮巨刀重五十斤，所向無前，人呼為「徐大刀」。後隸王龍圖麾下，與夏人戰，生擒一將，補進武校尉。東還，破群賊楊進等，轉承信郎。

宋康王渡江，召文為樞密院準備將，擒苗傅及韓世績，以功遷淮東、浙西、沿海水軍都統制。諸將忌其材勇。是時，李成、孔彥舟皆歸齊，宋人亦疑文有北歸志，大將閻皋與文有隙，因而譖之。宋使統制硃師敏來襲文，文乃率戰艦數十艘泛海歸於齊。齊以文為海、密二州滄海都招捉使兼水軍統制，遷海道副都統兼海道總管，賜金帶。文以策幹劉豫，欲自海道襲臨安，豫不能用。齊國廢，元帥府承制以文為南京步軍都虞候，權馬步軍都指揮使。天眷元年，破太行賊梁小哥，以本職兼水軍統制。朝廷以河南與宋，除文山東路兵馬鈐轄。

宗弼複取河南，文破宋將李寶于濮陽、孟邦傑于登封。宋蔣知軍據河陽，文遲明至

其城下，使別將攻城東北，自將精銳潛師襲南門。城中悉眾救東北，文乃自南門斬關入城。宋軍潰去，追擊敗之。破郭清、郭遠於汝州。鄭州叛，複取之，擊走宋將戚方。河南既平，宗弼勞賞將士，賞文銀幣鞍馬。充行軍萬戶，從宗弼取廬、濠等州，超換武義將軍。知濟州，在職七年，移知泰安軍。海陵即位，錄舊功，累遷中都兵馬都指揮使，賜金帶，改浚州防禦使。未幾，海陵謀伐宋，改行都水監，監造戰船於通州。

東海縣人徐元、張旺作亂，縣人房真等三人走海州，及走總管府，上變。州、府皆遣使效隨真等詣東海觀賊形勢，皆為賊所害。州、府合兵攻之，累月不下。海陵且欲伐宋，惡聞其事，詔文與步軍指揮使張弘信、同知大興尹李惟忠、宿直將軍蕭阿窋率舟師九百浮海討之，謂文等曰：「朕意不在一邑，將以試舟師耳。」文等至東海，與賊戰，敗之，斬首五千餘級，獲徐元、張旺，餘眾請降。是役也，張弘信行至萊州，稱疾留止，日與妓樂飲酒。海陵聞之，師還，杖弘信二百。文遷定海軍節度使。房真三人官賞有差。死賊者皆贈官三級，以銀百兩、絹百匹賜其家。

大定二年，詣闕自陳年老目昏，懇求致仕。許之。以覃恩遷龍虎衛上將軍，卒于家。

施宜生

施宜生，字明望，邵武人也。博聞強記，未冠，由鄉貢入太學。宋政和四年，擢上舍第，試學官，授潁州教授。及王師入汴，宜生走江南。複以罪北走齊，上書陳取宋之策，齊以為大總管府議事官。失意于劉麟，左遷彰信軍節度判官。齊國廢，擢為太常博士，遷殿中侍御史，轉尚書吏部員外郎，為本部郎中。尋改禮部，出為隰州刺史。天德二年，用參知政事張浩薦宜生可備顧問，海陵召為翰林直學士，撰《太師梁王宗弼墓銘》，進官兩階。正隆元年，出知深州，召為尚書禮部侍郎，遷翰林侍講學士。

四年冬，為宋國正旦使。宜生自以得罪北走，恥見宋人，力辭，不許。宋命張燾館之都亭，因間以首丘風之。宜生顧其介不在旁，為廋語曰：「今日北風甚勁。」又取幾間筆扣之曰：「筆來，筆來。」於是宋始警。其副使耶律辟離剌使還以聞，坐是烹死。

初，宜生困於場屋，遇僧善風鑒，謂之曰：「子面有權骨，可公可卿。而視子身之毛，皆逆上，且覆腕，必有以合乎此而後可貴也。」宜生聞其言，大喜，竟從范汝為於建、劍。已而汝為敗，變服為傭泰之吳翁家三年。翁異之，一日屏人詰其姓名，宜生曰：「我服傭事惟謹，主人乃亦置疑邪？」翁固詰之，則請其故。翁曰：「日者燕客，執事

咸餕，而汝獨孫諸儕，且撤器有歎聲，是以識汝非真傭也。」宜生遂告之故。翁贖之金，夜濟淮以歸。試《一日獲熊三十六賦》擢第一，其後竟如僧言。

張中孚

張中孚，字信甫，其先自安定徙居張義堡。父達，仕宋至太師，封慶國公。中孚以父任補承節郎。宗翰圍太原，其父戰歿，中孚泣涕請跡父屍，乃獨率部曲十余人入大軍中，竟得其屍以還。累官知鎮戎軍兼安撫使，屢從吳玠、張浚以兵拒大軍。浚走巴蜀，中孚權帥事。天會八年，睿宗以左副元帥次涇州，中孚率其將吏來降，睿宗以為鎮洮軍節度使知渭州，兼涇原路經略安撫使。

齊國建，以什一法括民田，籍丁壯為鄉軍。中孚以為涇原地瘠無良田，且保甲之法行之已習，今遽紛更，人必逃徙，只見其害，未見其利也。竟執不行。時齊政甚急，莫敢違，人為中孚懼，而中孚不之顧。未幾齊國廢，一路獨免掊克之患。

天眷初，為陝西諸路節制使知京兆府，朝廷賜地江南，中孚遂入宋。宗弼再定河南、陝西，移文宋人，使歸中孚。至汴，就除行台兵部尚書，遷除參知行台尚書省事。明年，拜參知政事。貞元元年，遷尚書左丞，封南陽郡王。三年，以疾告老，乃為濟南尹，加開府儀同三司，封宿王。移南京留守，又進封崇王。卒，年五十九，加贈鄧王。

中孚天性孝友剛毅，與弟中彥居，未嘗有間言。喜讀書，頗能書翰。其禦士卒嚴而有恩，西人尤畏愛之。葬之日，老稚扶柩流涕蓋數萬人，至為罷市，其得西人之望如此。正隆例封崇進、原國公。

張中彥

張中彥，字才甫，中孚弟。少以父任仕宋，為涇原副將，知德順軍事。睿宗經略陝西，中彥降，除招撫使。從下熙、河、階、成州，授彰武軍承宣使，為本路兵馬鈐轄，遷都總管。

宋將關師古圍鞏州，與秦鳳李彥琦會兵攻之。王師下饒風關，得金、洋諸州，以中彥領興元尹，撫輯新附。師還，代彥琦為秦鳳經略使。秦州當要衝而城不可守，中彥徙治北山，因險為壘，今秦州是也。築臘家諸城，以扼蜀道。帥秦凡十年，改涇原路經略

使知平涼府。

朝廷以河南、陝西賜宋，中孚以官守隨例當留關中。熙河經略使慕洧謀入夏，將窺關、陝，中彥與環慶趙彬會兩路兵討之，洧敗入于夏。中彥與兄中孚俱至臨安，被留，以為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，清遠軍承宣使，提舉佑神觀，靖海軍節度使。

皇統初，恢復河南，詔征中彥兄弟北歸，為靜難軍節度使，曆彰化軍、鳳翔尹，改尹慶陽，兼慶原路兵馬都總管、甯州刺史。宗室宗淵毆死僚佐梁鬱。鬱遠人，家貧無能赴告者。中彥力為正其罪，竟置於法。改彰德軍節度使，均賦調法，奸豪無所蔽匿，人服其明。

正隆營汴京新宮，中彥采運關中材木。青峰山巨木最多，而高深阻絕，唐、宋以來不能致。中彥使構崖駕壑，起長橋十數裏，以車運木，若行平地，開六盤山水洛之路，遂通汴梁。明年，作河上浮梁，複領其役。舟之始制，匠者未得其法，中彥手制小舟才數寸許，不假膠漆而首尾自相鉤帶，謂之「鼓子卯」，諸匠無不駭服，其智巧如此。浮梁巨艦畢功，將發旁郡民曳之就水。中彥召役夫數十人，治地勢順下傾瀉於河，取新秫秸密佈於地，複以大木限其旁，淩晨督眾乘霜滑曳之，殊不勞力而致諸水。

俄遷平陽。海陵將伐宋，驛召赴闕，授西蜀道行營副都統制，賜細鎧，使先取散關俟後命。世宗即位，赦書至鳳翔，諸將惶惑不能決去就，中彥曉譬之，諸將感悟，受詔。上召中彥入朝，以軍付統軍合喜。及見，上賜以所禦通犀帶，封宗國公。尋為吏部尚書。上疏曰：「古者關市譏而不征，今使掌關市者征而不譏。苛留行旅，至披剔囊笥甚於剽掠，有傷國體，乞禁止。」從之。

逾年，除南京留守。時淮楚用兵，土民與戍兵雜居，訟牒紛紜，所司皆依違不決。中彥得戍兵為盜者，悉論如法，帥府怒其專決，劾奏之，朝廷置而不問。秩滿，轉真定尹兼河北西路兵馬都總管。未幾，致仕，西歸京兆。明年，起為臨洮尹兼熙秦路兵馬都總管。鞏州劉海構亂，既敗，籍民之從亂者數千人，中彥惟論為首者戮之。

西羌吹折、密臧、隴逋、龐拜四族恃險不服，使侍御史沙醇之就中彥論方略，中彥曰：「此羌服叛不常，若非中彥自行，勢必不可。」即至積石達南寺，酋長四人來，與之約降，事遂定，賞而遣之。還奏，上大悅，遣張汝玉馳驛勞之，賜以球文金帶，用郊恩加儀同三司。以疾卒官，年七十五。百姓哀號輟市，立像祀之。

贊曰：自古健將武夫，其不才者，遭世變遷，賣降恐後。此其常態，君子之所不責也，酈瓊、徐文是已。施宜生反覆壬人，李成盜賊之靡，孔彥舟漁色親出，自絕人類，又何責也。張中孚、中彥雖有小惠足稱，然以宋大臣之子，父戰沒于金，若金若齊，義皆不共戴天之仇。金以地與齊則甘心臣齊，以地歸宋則忍恥臣宋，金取其地則又比肩臣金，若趨市然，唯利所在，于斯時也，豈複知所謂綱常也哉。籲！

宇文虛中

宇文虛中，字叔通，蜀人。初仕宋，累官資政殿大學士。天會四年，宋少帝已結盟，宗望班師至孟陽，宋姚平仲乘夜來襲，明日複進兵圍汴。少帝使虛中詣宗望軍，告以襲兵皆將帥自為之，複請和議如初，且視康王安否。頃之，台諫以和議歸罪虛中，罷為青州，複下遷祠職。建炎元年，貶韶州。二年，康王求可為奉使者，虛中自貶中應詔，複資政殿大學士，為祈請使。是時，興兵伐宋，已留王倫、硃弁不遣，虛中亦被留，實天會六年也。朝廷方議禮制度，頗愛虛中有才藝，加以官爵，虛中即受之，與韓昉輩俱掌詞命。明年，洪皓至上京，見虛中，甚鄙之。

天會十三年，熙宗即位。宗翰為太保領三省事，封晉國王，乞致仕。批答不允，其詞虛中作也。天眷間，累官翰林學士知制誥兼太常卿，封河內郡開國公。書《太祖睿德神功碑》，進階金紫光祿大夫。皇統二年，宋人請和，其誓表曰：「自來流移在南之人，經官陳說，願自歸者，更不禁止。上國之於弊邑，亦乞並用此約。」於是，詔尚書省移文宋國，理索張中孚、張中彥、鄭億年、杜充、張孝純、宇文虛中、王進家屬，發遣李正民、畢良史還宋，惟孟庾去留聽其所欲。時虛中子師瑗仕宋，至轉運判官，攜家北來。四年，轉承旨，加特進。遷禮部尚書，承旨如故。

虛中恃才輕肆，好譏訕，凡見女直人輒以礦鹵目之，貴人達官往往積不能平。虛中嘗撰宮殿榜署，本皆嘉美之名，惡虛中者摘其字以為謗訕朝廷，由是媒蘗以成其罪矣。六年二月，唐括酬斡家奴杜天佛留告虛中謀反，詔有司鞫治無狀，乃羅織虛中家圖書為反具，虛中曰：「死自吾分。至於圖籍，南來士大夫家家有之，高士談圖書尤多於我家，豈亦反耶？」有司承順風旨並殺士談，至今冤之。

士談字季默，高瓊之後。宣和末，為忻州戶曹參軍。入朝，官至翰林直學士。虛中、士談俱有文集行於世。

王倫

王倫，字正道，故宋宰相王旦弟王勉玄孫。俠邪無賴，年四十余尚與市井惡少群游汴中。天會五年，宋人以倫為假刑部侍郎，與閣門舍人硃弁充通問使。是時，方議伐宋，凡宋使者如倫及宇文虛中、魏行可、顧縱、張邵等，皆留之不遣。居數年，倫久困，乃唱為和議求歸。元帥府使人謂之曰：「此非江南情實，特汝自為此言耳。」倫曰：「使事有指，不然何為來哉。惟元帥察之。」

天會十年，劉豫連歲出師皆無功，撻懶為元帥左監軍經略南邊，密主和議，乃遣倫歸。先此，宋已遣使乞和，朝廷未之許也。倫見康王言和議事，康王大喜，遷倫官，並官其子弟。宋方與齊用兵，未可和。

天會十五年，康王聞天水郡王已薨，以倫假直學士來請其喪，使倫請撻懶曰：「河南之地，上國既不自有，與其封劉豫，曷若歸之趙氏？」是歲，劉豫受封已八年，不能自立其國，尚勤屯戍，朝廷厭其無能為也，乃廢劉豫。撻懶以左副元帥守汴京，於是倫適至。撻懶，太祖從父兄弟，于熙宗為祖行。太宗長子宗磐乙太師領三省事，位在宗幹上。宗翰薨已久，宗幹不能與宗磐獨抗。明年，天眷元年，撻懶與東京留守宗雋俱入朝，熙宗以宗雋為左丞相。宗雋，太祖子也。撻懶、宗磐、宗雋三人皆跋扈嗜利，陰有異圖，遂合議以齊地與宋，自宗幹以下爭之不能得。以侍郎張通古為詔諭江南使，遣倫先歸。

明年，宋以倫為端明殿學士，簽書樞密院事，進金器千兩、銀器萬兩，複來請天水郡王喪柩，及請母韋氏兄弟宗族等。保信軍節度使藍公佐副之。是歲，宗磐、宗雋、撻懶皆以謀反屬吏，熙宗誅宗磐、宗雋，以撻懶屬尊，赦其死，以為行台尚書省事左丞相，奪其兵權。右副元帥宗弼奏曰：「撻懶、宗磐陰與宋人交通，遂以河南、陝西地與宋人。」會撻懶複謀反，捕而殺之于祁州。倫至上京，有司詳讀康王表文，不書年，閱進奉狀，稱禮物不言職貢，上使宰相責問倫曰：「汝但知有元帥，豈知有上國耶。」遂留不遣，遣其副藍公佐歸。

三年五月，宗弼複取河南、陝西地，遂伐江南，已渡淮。皇統元年，宋人請和。二年二月，宋端明殿學士何鑄、容州觀察使曹勳進誓表。三月，遣左副點檢賽裏、山東西路都轉運使劉祹送天水郡王喪柩，及宋帝母韋氏還江南。五月，李正明、畢良史南歸。七月，硃弁、張邵、洪皓南歸。

四年，以倫為平州路轉運使，倫已受命，複辭遜，上曰：「此反復之人也。」遂殺之於上京，年六十一。

贊曰：孔子雲：「行己有恥，使于四方不辱君命，可謂士矣」。宇文虛中朝至上京，夕受官爵。王倫紈袴之子，市井為徒。此豈「行己有恥」之士，可以專使者耶？二子之死雖冤，其自取亦多矣。